

菏泽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菏交办〔2023〕1号

菏泽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深化移风易俗工作的 通知

局属各科室、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有效遏制陈规陋习，树立文明新风，根据《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印发〈关于进一步深化移风易俗工作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菏办发〔2022〕19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做好深化移风易俗工作方案，现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努力，有效遏制高价彩礼、铺张浪费、相互攀比、厚葬

薄养等陈规陋习，广大群众在婚丧嫁娶中的人情、宴席、彩礼等支出负担明显减轻，婚丧礼俗倡导标准全面覆盖，党员干部在移风易俗工作中示范带动作用发挥明显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得到更好弘扬传承，婚事新办、丧事简办等文明风尚更加浓厚，群众精神风貌全面提振，良好社会风尚蔚然成风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——坚持问题导向。深入行业基层一线进行调查研究，找准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，摸清“移什么风”“易什么俗”，有针对性地解决婚丧嫁娶大操大办、人情往来负担沉重等方面的问题，坚持对症下药。

——坚持实事求是。不搞形式主义、“形象工程”，不搞强迫命令，不搞“一刀切”“齐步走”，不提不切实际的目标和要求，从群众愿接受、易实施、能见效的问题入手，先易后难、循序渐进，取得群众满意的实际效果。

——坚持疏堵结合。加强正面宣传教育，引导群众自觉遵守婚丧礼俗倡导标准，加强对党员干部监督管理，严格执行相关惩戒措施，避免“破窗效应”。

——坚持标本兼治。把治理陋习与转变观念结合起来，通过教育引导、实践养成、制度保障等多种方式，让广大群众既改变行为又提升认识，以清风正气有效抵制歪风邪气。

——坚持常态长效。切实把握新时代推进移风易俗工作的重要性和复杂性，坚持常抓不懈、久久为功，坚决防止反弹，不断巩固提升移风易俗工作成效。

三、工作重点

1. 高价彩礼：重点治理宣扬低俗婚恋观，索要、炫耀高价彩礼，媒婆、婚介等怂恿抬高彩礼金额，通过买车、买房等变相索要高额彩礼，让老人背账、还账等问题。

2. 恶俗婚闹：重点治理违背当事人意愿、违背公序良俗的恶俗婚闹行为等问题。

3. 铺张浪费：重点治理婚丧喜庆举办宴席时间过长、规模过大、盲目攀比追求档次，造成严重浪费等问题。

4. 厚葬薄养：重点治理丧事办理流程复杂、操办时间过长、存在封建迷信活动；祭祀活动乱搭灵堂灵棚，抛洒冥币、焚烧纸扎及祭车祭路；配阴婚、使用大墓大碑安葬、二次装棺等问题。

5. 人情攀比：重点治理人情礼金名目繁多、随礼人员范围广、数额过高；利用生日、升迁、升学、迁居等名义借机敛财，索要礼品、礼金；农民群众“人情债”负担沉重等问题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保障。成立局深化移风易俗工作领导小组，局长任组长，分管局长任副组长，局属各科室、单位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，具体负责落实举措、指挥协调、督查检查等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氛围营造。要充分利用网站、电子屏、宣传栏和微信公众号等载体，加大移风易俗工作的宣传力度，加大对违规行为的处理力度。党员干部要在操办直系亲属的婚丧事宜中，遵守当地移风易俗有关规定，倡导参加人员控制在直系亲属、三代

以内旁系亲属和近姻亲的从严从紧原则，婚丧礼仪删繁就简、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从俭从简“两项原则”；依据党内规章制度，按照管理权限，落实报告备案制度，倡导随礼不超过200元，倡导非亲属“零随礼”，鼓励通过一束鲜花、一条短信、一句问候等方式表达祝福问候。

（三）加强监督检查。局属各科室、单位负责人为深化移风易俗工作的第一负责人，负责本科室、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、管理工作。局办公室要组织人员经常明察暗访，及时通报情况，逐步建立长效机制。

